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安徽肥西县人民法院公告

武道军：本院受理陈维琼诉你离婚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5)皖0123民初5444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30日即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未上诉,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安徽肥西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20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08月23日)

